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华润鳳凰
CR Phoenix

China Resources Phoenix Healthcare Holdings Company Limited

華潤鳳凰醫療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責任公司)

(股份代號：1515)

內部控制覆核

茲提述本公司日期為2016年7月8日之公告及日期為2016年10月14日之通函。誠如上述公告及通函所披露，有關燕化IOT協議和藥品、醫療器械及醫用耗材銷售框架協議的原年度上限已於2015年12月31日屆滿，但由於本公司無心之失，並無及時續期。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三個年度有關燕化IOT協議和藥品、醫療器械及醫用耗材銷售框架協議的新年度上限其後已於2016年10月31日舉行的本公司股東特別大會上獲得批准。

為避免出現任何違反上市規則第十四A章的關連交易規定的類似情況，及應聯交所指示，本公司已委聘內部控制顧問對本公司的內部控制進行本次覆核，以促使本集團的持續關連交易遵守上市規則第十四A章。內部控制顧問已於2017年10月23日刊發書面內部控制覆核中期報告，並已將相關報告呈交予聯交所。

覆核方法及程序

本次覆核乃由內部控制顧問根據上市規則第十四A章的規定進行。

以下為內部控制顧問對關注領域執行的程序的概述：

主要程序：明確子流程風險

本公司的政策、程序及指引：根據上市規則第十四A章的規定明確內部控制程序

內部控制顧問執行的程序：

- (i) 進行初步的覆核以瞭解本公司內部控制的一般資料，並從本公司獲取相關背景材料和文件。

- (ii) 取得關連交易管理相關的所有內部控制政策、制度及流程資料，並進行覆核。
- (iii) 與本公司的相關管理人員和工作人員進行訪談，同時對相關內部控制文件進行實地覆核。
- (iv) 對相關的內部控制程序及體系進行穿行測試，以確定內部控制顧問的理解及本公司的內部控制運作是否符合管理層的要求。
- (v) 對相關的內部控制流程作出抽樣測試，基於樣本數量以確定本公司的內部控制運作是否符合管理層與政策及程序手冊的要求。
- (vi) 基於以上步驟的結果，識別內部控制的關鍵缺陷並提出適當的改進建議。

本次覆核的發現點及改進建議

關於識別新關連人士的覆核流程設計的問題

概述

新增供應商資質審核表上未設計覆核是否為關連人士的勾選選項，因此本公司部分附屬公司／醫院覆核是否有潛在新關連人士時未留痕跡。

由於本公司正在逐步推進自上而下的供應鏈管理體系，且醫藥行業供應商集團相對穩定、信息公開，經瞭解，本公司在近兩年內也未發生過自下而上發現新關連人士的情況。

經訪談瞭解到，本集團供應鏈部門在對新商業夥伴資質審核過程中會核對是否出現新關連人士，並由本集團財務部會同董事會辦公室、外聘律師等共同確認是否為關連人士。然而，《關連交易管理實施細則》中未明確本集團供應鏈等相關部門識別新關連人士的具體操作步驟，且新增供應商資質審核表上未設計覆核是否為關連人士的勾選選項，因此，本公司部分附屬公司／醫院覆核是否有潛在新關連人士時未留痕跡。

影響

由於有關識別新關連人士的覆核流程設計未明確具體操作，而導致存在部分覆核流程未留痕跡，仍存在新關連人士未被及時識別的可能性。

改進建議

完善《關連交易管理實施細則》中本集團供應鏈等相關部門識別新關連人士的具體步驟，或重新設計商業夥伴准入的相關審核表單，保留相關部門對篩查是否有新關連人士的審核記錄並留檔待查。

本公司回覆

在《關連交易管理實施細則》中完善新增供應商審核責任及流程。供應鏈管理部在新增供應商資質審核表單中增加供應商是否為關連人士的審核內容，從而明確審核過程並保留審核痕跡。供應鏈財務月末對當月供應商清單進行審核，並對關連人士進行明確標註，從而保證篩選出已有及新增供應商並保留審核記錄。

關於關連交易對賬管理的問題

概述

本公司在制度中未對關連交易對賬方式進行統一的規範，對賬管理依據附屬公司／醫院的實際情況進行設置，個別附屬公司／醫院未保留日常書面對賬痕跡。例如：

- (1) 武鋼醫院：關連人士不時現場與武鋼醫院業務人員核對關連交易實物賬、與財務人員核對關連交易財務賬，但未保留定期對賬單；
- (2) 徐礦醫院及健宮醫院：每月關連人士以口頭或電話形式與醫院藥劑科對賬，未保留定期對賬痕跡；
- (3) 淮礦醫院：以口頭、電話、書面形式進行對賬，有保留定期對賬痕跡；及
- (4) 北京萬榮及北京佳益：付款前進行電話對賬，或根據隨貨單或關連人士發來的函證進行對賬。

影響

缺少關連交易對賬管理的統一標準，無法保證關連交易日常對賬按時、嚴格執行，可能導致關連交易價值不準確，影響關連交易日常數據統計的準確性。

改進建議

在內部控制制度中明確關連交易的對賬方式及要求，本公司各附屬公司／醫院應定期與關連人士進行書面對賬，至少每季對關連交易賬目與關連人士進行核對，完整記錄對賬期間、對賬金額、對賬人等，並保留雙方確認的對賬單。發現對賬差異時，應及時處理，確保雙方賬目一致。

本公司回覆

本公司將在《關連交易管理實施細則》中完善對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醫院的關連交易對賬方式進行明確，並要求保留相關對賬記錄備查。每月終了及年度終了後，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財務部或相關部門與關連人士就關連交易價值及賬款結欠情況進行對賬，並以郵件或書面方式保留有關對賬記錄。

關於關連交易協議管理的問題

概述

本集團於測試範圍內的附屬公司／醫院均未完全執行關連交易協議標示要求。

根據本公司制定的《關連交易管理實施細則》，附屬公司／醫院須針對關連交易協議標示「關連交易」字樣並建立台賬，根據各項資料及時入賬，並於每月初5日內及時上報《關連交易月報表》。

根據訪談，測試範圍內的附屬公司／醫院均未執行「關連交易協議標示關連交易字樣」的制度要求。根據抽樣規則抽取測試期間發生關連交易協議簽訂的附屬公司／醫院關連交易協議文本發現，總部、腦科醫院及北京佳益的關連交易協議均未標示「關連交易」字樣。

各附屬公司／醫院依據系統維護關連交易訂單，並根據約定賬期篩選關連人士當期訂單情況進行付款，目前各附屬公司／醫院的實際關連人士數量較少，因此現階段發生關連交易信息統計差錯及關連交易付款金額計算錯誤的風險較低，但隨著未來關連人士數量、關連交易類型及金額的增加，關連交易系統控制有待進一步完善。

影響

未按本公司對於關連交易協議管理的統一要求操作，不利於關連交易的規範化及統一化管理。且隨著未來關連人士數量、關連交易類型及價值的增加，可能影響關連交易數據統計的完整性。

改進建議

建議本集團各附屬公司／醫院嚴格執行上級公司對於關連交易管理的有關要求，並針對關連交易協議標示「關連交易」字樣。本公司的關連交易管理部門應定期對附屬公司的關連交易制度執行情況進行檢查，確保各項要求的貫徹落實。

本公司回覆

由總部統一規範關連交易合同標識方法，對全部已有關連交易合同進行標識，並對新增合同在合同審核階段進行標識。於每月完結時，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的財務部將覆核供應商清單，以確保關連人士識別和統計的完整性，有關結果其後會向上報本集團的供應鏈管理部；如有異常，本公司附屬公司的財務部將及時通知本集團的財務部，以更新關連人士統計信息。

本公司同意內部控制顧問的意見，以上發現點反映本公司內部控制就遵守上市規則第十四A章而言的改進空間，且本公司已承諾於內部控制顧問就內部控制覆核出具書面中期報告當日起計兩個月內（即2017年12月23日前）執行內部控制顧問提出的相關建議，並於此後兩星期內就全面執行相關建議刊發進一步公告。

釋義

於本公告內，除文義另有所指外，以下詞彙具有以下涵義：

- | | | |
|--------|---|--|
| 「北京佳益」 | 指 | 北京鳳凰佳益醫療器械有限公司，為本公司全資附屬公司，主要從事醫療器械供應鏈業務； |
| 「北京萬榮」 | 指 | 北京萬榮億康醫藥有限公司，為本公司全資附屬公司，主要從事醫藥供應鏈業務； |

「董事會」	指	董事會；
「腦科醫院」	指	廣東三九腦科醫院；
「本公司」	指	華潤鳳凰醫療控股有限公司，一間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責任公司，其股份於聯交所主板上市；
「關連人士」	指	具有上市規則賦予該詞的涵義；
「董事」	指	本公司董事；
「本集團」	指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
「淮礦醫院」	指	淮北礦工總醫院；
「內部控制顧問」	指	本公司所委聘進行本次覆核的獨立內部控制顧問，以促使本集團的持續關連交易遵守上市規則第十四A章；
「上市規則」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
「藥品、醫療器械及醫用 耗材銷售框架協議」	指	本集團與燕化醫院所訂立日期為2013年11月6日的藥品、醫療器械及醫用耗材銷售框架協議，經日期為2016年7月8日的補充協議所補充；
「本次覆核」	指	內部控制顧問所進行以促使本集團的持續關連交易遵守上市規則第十四A章的覆核；
「聯交所」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附屬公司」	指	具有上市規則賦予該詞的涵義；
「武鋼醫院」	指	華潤武鋼總醫院；
「徐礦醫院」	指	徐州市礦山醫院；
「燕化醫院」	指	北京燕化醫院；及

「燕化IOT協議」

指 本集團與燕化醫院所訂立日期為2008年2月1日的醫院管理權利與投資框架協議及日期為2008年2月4日的醫院投資管理協議的統稱，兩者均經日期為2008年4月、2010年12月、2011年6月、2013年6月、2013年7月、2013年9月及2013年10月補充協議所補充。

承董事會命
華潤鳳凰醫療控股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兼行政總裁
韓躍偉

香港，2017年11月3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非執行董事王印先生及王彥先生；執行董事成立兵先生、韓躍偉先生、任遠女士及付燕珺女士；獨立非執行董事鄺國光先生、程紅女士、孫建華先生及李家聰先生。